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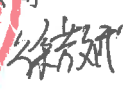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榄核镇墩塘村顺河产业园区配套道路建设工程监理[项目编号: JG2025-413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不通过	未通过形式评审
2	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3	江苏华盛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东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民政府;
联系人: 林工;
联系电话: 020-84920431;
招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(政府统筹投资类项目);
联系电话: 39053896;
联系地址: 广州市南沙区凤凰大道 1 号 E 栋 3 楼。

招标人: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民政府
招标代理机构名称: 粤良项目管理(广州)有限公司
主要负责人(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)签名: 
日期: 2025 年 月 日

